证券代码:002891 证券简称:中宠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3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 3 月 30 日上午 9:00,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通过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公司董事长郝忠礼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的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公司总经理郝忠礼先生提交的《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 2021 年度公司整体运作情况,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公司整体经营状况良好。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2021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保障了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2021 年度,在公司经营管理层的领导以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营收规模稳步增长。公司聘请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公司在总结 2021 年经营情况的基础上,结合公司 2022 年的发展规划和发展目标,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并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根据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利润情况,拟定 2021 年利润分配方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与公司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未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相关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并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根据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利润情况,拟定 2021 年利润分配方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与公司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未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相关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并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根据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利润情况,拟定 2021 年利润分配方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与公司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未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相关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并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根据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利润情况,拟定 2021 年利润分配方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与公司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未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相关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根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勤勉尽职的情况,基于公司发展战略,为充分调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稳健、有效发展,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2021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全体监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保障了公司监事会的规范运作。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总结 2021 度经营情况及经济形势的基础上,结合 2022 度的经营目标、市场开拓及发展规划制定的《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客观、合理。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并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根据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利润情况,拟定 2021 年利润分配方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与公司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未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相关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2021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全体监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保障了公司监事会的规范运作。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总结 2021 度经营情况及经济形势的基础上,结合 2022 度的经营目标、市场开拓及发展规划制定的《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客观、合理。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并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根据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利润情况,拟定 2021 年利润分配方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与公司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未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相关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2021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全体监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保障了公司监事会的规范运作。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总结 2021 度经营情况及经济形势的基础上,结合 2022 度的经营目标、市场开拓及发展规划制定的《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客观、合理。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并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根据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利润情况,拟定 2021 年利润分配方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与公司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未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相关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2021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全体监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保障了公司监事会的规范运作。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总结 2021 度经营情况及经济形势的基础上,结合 2022 度的经营目标、市场开拓及发展规划制定的《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客观、合理。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并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根据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利润情况,拟定 2021 年利润分配方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与公司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未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相关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根据公司监事 2022 年度勤勉尽职的情况,基于公司发展战略,为充分调动监事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稳健、有效发展,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公司监事年度薪酬。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该专项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了 2021 年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同时未来将持续监督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来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1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出具了《关于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关于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严格按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内部控制组织架构,现有的内控体系不存在重大缺陷,能有效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运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公司出具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1 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的要求,真实、客观、全面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内部控制合理、有效。

保荐机构出具了《关于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的核查意见》。《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将持续关注担保风险,在担保实施过程中,公司将采取有效措施,维护公司利益,担保事项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拟申请综合授信及贷款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为降低国际业务的外汇风险,使用自有资金,在累计不超过 20,000 万美元的额度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事项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后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负责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期间,勤勉敬业,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聘用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相关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根据公司监事 2022 年度勤勉尽职的情况,基于公司发展战略,为充分调动监事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稳健、有效发展,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公司监事年度薪酬。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该专项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了 2021 年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同时未来将持续监督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来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2021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出具了《关于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关于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严格按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内部控制组织架构,现有的内控体系不存在重大缺陷,能有效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运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公司出具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1 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的要求,真实、客观、全面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内部控制合理、有效。

保荐机构出具了《关于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的核查意见》。《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事项符合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日常业务的开展,相关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事项。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拟申请综合授信及贷款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为降低国际业务的外汇风险,使用自有资金,在累计不超过 20,000 万美元的额度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事项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后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公司章程》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公司章程》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烟台中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公司制定《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严格按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内部控制组织架构,现有的内控体系不存在重大缺陷,能有效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运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公司出具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1 号——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一般规定》的要求,真实、客观、全面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内部控制合理、有效。

保荐机构出具了《关于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的核查意见》。《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6、审议通过《关于《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公司制定《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1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公司章程》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8、审议通过《关于《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公司制定《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19.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20.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效期为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本次可转换发行方案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且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21.评级事项

资信评级机构将为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出具资信评级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逐项审议。

18、审议通过《关于《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发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9、审议通过《关于《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就本次可转债事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以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就本次可转债事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发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以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2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分红行为,推动公司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机制,保证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增加分红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和《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综合考虑公司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21-2023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烟台中宠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就本次可转债事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发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 年 3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2891 证券简称:中宠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9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该预案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1、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73,643,423.00 元。

出于公司对投资者持续的回报以及公司发展长远考虑,本次股利分配拟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294,112,698 股为基数,向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进行利润分配,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共计人民币 14,705,634.90 元。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全体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投资回报情况下提出,预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此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3、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2021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营业总收入 2,881,552,747.12 元